

云 中 岳 武 侠 精 品

风尘怪侠

异侠系列



太白文艺出版社

云中岳武侠精品

异侠系列

风 尘 怪 侠
(中)

台湾 云中岳 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

目 录

第十七章	临危窥凶阵	(331)
第十八章	槐林夜袭击	(352)
第十九章	拳拳女儿心	(373)
第二十章	阴沟里翻船	(394)
第二十一章	鸿运当头照	(415)
第二十二章	血战孔公寨	(436)
第二十三章	秘室待敌酋	(456)
第二十四章	侠肠逢善女	(477)
第二十五章	好心救奸佞	(498)
第二十六章	无常财迷窍	(519)
第二十七章	大奥谷追堵	(539)
第二十八章	神魅求妇孺	(561)
第二十九章	时衰鬼弄人	(581)
第三十章	机关鬼迷店	(602)
第三十一章	阴风平地起	(623)
第三十二章	夺宝石家堡	(643)

第十七章 临危窥凶阵

秋华身入牢笼，陷身闸刀室，大难临头。

他擒住了智多星，不管智多星的叫嚷，一声叱喝，出手如电，“劈啪劈啪”连抽智多星四记阴阳耳光，把智多星打得口中出血，晕头转向，鬼叫连天。

秋华仍不放手，将他抵在墙上，手叉住他的喉咙，膝抵住他的肚腹，另一手食中两指，搭在他的眼皮上，恶狠狠地说：“在下身陷死境，你也活不成。”

智多星心胆俱裂，嘎声说：“你……你杀了我毫……毫无用……用处……”

“至少在下有人陪死。你是敖老寨主的女婿，有你在这儿，在下希望未绝。”

智多星像泄了气的皮球，软绵绵地浑身脱力，一双手用尽了吃奶的力气，将秋华叉在咽喉上的手挣松了些，脑袋想摆脱双眼上的两个指头，却摆脱不了，恐惧地说：“吴兄，请……请听我说……”

“你还有什么可说的？在下要先剜出你的眼珠来。你瞎了狗眼，把吴某看成贪生怕死的人么？哼！你以为吴某身陷死境，便会向你们磕头求饶？你简直在做梦。快叫你的泰山丈人和吴某说话，吴某要问问他存的是什么鬼念头，问他还称什么英雄好汉。”

秋华凶狠地说。

智多星不再挣扎，哭丧着脸说：“吴兄，你什么也不用说，只将天残丐所要的宝物说出，家岳便会网开一面，让你平安离寨。不然……”

“吴某没有宝物，也不能在人胁迫之下交出。”

“等刀闸下降时，你便会……”

“你便会第一个先死。”秋华冷笑着说。

“家岳叫我诱你前来，本就不打算我能活。”智多星可怜兮兮地说。

秋华一怔，讶然问：“难道说，令岳也存心要你的命不成？”

“在下是个无足轻重的人，孔公寨有我不多，无我不少。天下间健壮英俊的男人多的是，死了穿红的，还有穿绿的，小琳不愁找不到新的丈夫。你杀了我无济于事，拉上我作陪未免得不偿失划不来。”

“有你在，吴某不信令岳敢遽下毒手。”

“他会的，不信你抬头看看。”

异响声乍起，头顶的刀闸开始徐徐下降。

“好啊！咱们已别无抉择，刀闸落下，第一个死的人，便是阁下。”秋华咬牙切齿地说。

“不，只要你说出宝物的下落，便可脱离死境。”智多星铁青着脸，死瞪着徐徐下降的刀闸说。

“哈哈！在下宁可带着宝物到枉死城，也不愿在你们的要挟下贪生屈服而升天。”秋华狂笑着说。

闸刀突然停住了，铁叶门开了一个小方孔，孔中出现一个满脸横肉的中年人面孔，用沉雷似的嗓音说：“奉主人金谕，即时起，以呼唤十数为限，数尽如不即时说出宝物的藏处，闸刀即降，绝不宽限。”

声落，面孔隐去，“当”一声锣响，接着是一声大叫：“一！”

秋华冷笑一声，一把抓过智多星，冷冷地说：“你岳婿两人花样可不少，在下等着就是。”

“二！”

智多星急得冷汗直流，恐怖地说：“吴兄，金银珍宝是身外物，你……”

“三！”

“金银珍宝既然是身外物，令岳为何要不择手段谋夺？”秋华问。

“四！”

“人各有所好，不能怪他，吴兄，你……你何苦为了那些无用的珍宝送掉性命？命都没有了，要珍宝何用？”

“五！”

秋华心中岂能不急？他身上根本没有珍宝，要有的话，该是西海怪客留下的大成练气术。也许天残丐知道竹杖内留有此物，所以追踪前来夺取，却不好对敖老贼言明，故意说成珍宝，以便引起老贼的贪念，所以老贼才向他逼问宝物的下落。他岂能将大成练气术交出？如果让敖老贼练成，那还了得？日后不知要被老贼害死多少人。

他钢牙一挫，手起掌落，两劈掌劈在智多星的颈根上。智多星“哎”一声厉叫，浑身都软了。

“六！”

他将智多星的腰带抓起，凶狠地说：“闸刀落下，第一个被刀戮死的人便是你。”

“七！”

智多星用几乎窒息的声音狂叫道：“吴兄，死……死有重于泰山，轻于鸿毛。你……你有远大的前程，何……何必因毫无用

处的珍……珍宝，送命在……在闸刀之下呢？”

“八！”

“在下身上根本没有什么鬼珍宝，令岳既然听信天残丐的话，为何不问问天残丐到底是什么宝物？仅无中生有的向在下逼供，在下即使舌底翻花，令岳也不会相信的。因此，你阁下只好陪在下死了。”秋华大声说，这些话是说给外面的人听的，他深信赦老贼必定在外面等候。

“九！”中年大汉的叫声像打雷。

“你……你身上没……没有……”智多星发狂地叫。

“在下没有宝物，因此你死得冤，在下也死得不甘心。姓赦的大概想杀你，不要你做女婿，另招一个遂意的，因此你这该死的、没人要的臭女婿，把在下也连累了。令岳本可任意除掉你，却用这种借刀杀人毒计，让你死也死得可怜，不知他是何居心？”秋华冷笑着说。

“十！”

秋华双手用劲，将智多星举起，冷笑道：“闸刀落下，你首先遭殃。”

“岳父，饶……饶小婿的狗命！”智多星疯狂地喊叫，拼命挣扎，声泪俱下，状极可怜。

闸刀徐徐下降，其声隆隆。

刀尖将接近智多星的背部，智多星不敢再挣扎，浑身都软，只会声嘶力竭的叫：“岳父……岳……”

“你这家伙还叫岳父？真是至死不悟。”秋华冷笑着说。

正危急间，蓦地室外响起小娟的狂叫声：“爹，你……你……”

“停住闸刀。”是大小姐小琳的尖叫声。

闸刀停住了，铁叶门徐开，人影入目。

秋华反应奇快，丢下智多星，人如狂风，突然冲出门外，一声大喝，一拳击倒了出现在门口的人，奋勇抢出。

糟！前面灯光通明，敖老贼三兄弟正站在两丈外，三人后面共有十二名老贼的剽悍心腹，刀剑闪闪发光。

两位姑娘粉脸铁青，被敖忠拦在一旁。

这儿像是一座空敞的房间，约有四丈见方。群贼的后面有一扇沉重的铁叶门，显然是唯一的出口。

秋华迅速拔了三把飞刀在手，两把挟在左掌心，右手的一把当兵刃使用。这种柳叶形飞刀不宜作兵刃使用，两端有刃，两面开锋，稍一大意便会伤了自己的掌心。

他屹立如山，脸上神色肃杀，哼了一声冷冷地说：“诸位，你们谁自命英雄，自命是大丈夫？那么，咱们一比一公平一决。用机关埋伏计算吴某，算是哪门子英雄好汉？姓敖的，吴某瞧不起你，满以为你是黑道中的英雄人物，原来却是浪得虚名的无耻小人。吴某算是瞎了眼，跑到你这龟窝里来看你活现世，真是倒了八辈子霉。”

他的话分量奇重，铁笔银钩毕竟是成名人物，被挖苦得委实受不了，几乎气炸了肺，怒火如焚，怒叫道：“弟兄们，退在一旁。”

叫声中，拔出腰间乌光闪闪的魁星笔。左手一抖，现出一具长仅八寸、银光闪闪的三棱怪钩，有点像湖广水夫用的船钩，只是短得多而已，一看便知是扣兵刃的近身相搏狠家伙。

“大哥且冷静些。”毒爪搜魂阴森森地叫，山羊眼乱转。

“不！愚兄要亲手宰他。”铁笔银钩火暴地叫。

“大哥，这小辈是狗急跳墙，死在眼前，自知生机已绝，因此用激将法激你出手，你何必上当？大哥请退，让小弟和他商量商量，如果宰了他，咱们岂不是两头落空了么？要宰他易如手

掌，何用在这时让他如意？”毒爪搜魂慢条斯理地说。

铁笔银勾恍然醒悟，怒火渐消，沉声道：“好，三弟，好好问他。他如果坚不吐实，那就埋了他。”

毒爪搜魂沉着地跨前三步，阴阴一笑，怪声怪气地问：“贺某不想和你阁下废话，首先你得了解，咱们黑道人行事没道义可言，暗地里从不作称英雄道好汉的打算，所以阁下首先得弄清自己的处境。”

秋华哂然一笑，傲然地说：“在下再糊涂，也该知道阁下的话，确是由衷之言了，因此早已看清自己的处境，何用多说？吴某闯荡江湖玩命，生死早就置之度外。江湖鬼蜮，强存弱亡，敢在江湖玩命的人，谁不是看破生死的好汉？刀山剑海昂然过，手提头颅夜放歌，丢掉大好头颅也不过碗大个疤，十八年后又是一条好汉，何的惧哉？阁下，你吓不倒我。人争一口气，佛争一炉香，要想用武力胁迫吴某低头，你算是打错了主意。”

“呵呵！贺某当然知道你很了不起。”毒爪搜魂笑着说。

“阁下夸奖了，在下本来就了不起。”秋华狂放地答。

“你不怕威逼。”

“好说好说。”

“不为女色所迷。”

“大丈夫挑得起放得下。”

“你敢带大批金珠往虎穴龙潭闯。”

“那也算不了什么。”

“但孔家寨却不是你称英雄的地方。”

“在下既然来了，就没打算活着离开。”

“贺某倒很赏识你的豪气。”

“阁下过奖了。”

“因此，贺某希望你能活着离开。”

“你阁下当然会提出要吴某屈服的条件了。你们说要宰吴某，不足为奇，说要让在下活着离开，在下反而心中懔懔。”秋华从容地说，神色显得十分轻蔑不屑。

“不管你如何想法，贺某话得先讲明白。条件当然有，但并不算过份。你用不着怪咱们不讲江湖道义，只怪你来得不是时候，偏偏赶上人云龙一群狗东西与咱们对垒之际前来闹事，咱们对你不能不有所怀疑，因此，不得不指出两条明路给你走。”

“在下洗耳恭听，不知这两条明路该如何走法？”

“其一：你宣誓投效，咱们便是一家人，日后自有好处。其二：将天残丐所要的宝物交出，你就是俺们的贵宾，咱们保证你的安全。”

“说来说去，你们仍然要宝物，在下深感奇怪。吴某除了带有五百两黄金之外，一无所有，哪来的宝物？你们仅凭天残丐一面之词，便一口咬定吴某带有宝物，而且居然幼稚得连宝物是什么都不加打听便贸然向吴某索取，岂不可笑之至，我不知道你们到底是不是真正的黑道之雄，你们凭什么能在江湖中扬名立万的？依吴某看来，至少你们该向天残丐打听清楚，或者把天残丐找来对证者。做事如此冒失，怎能令人心服。凡事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别以为你们暗室亏心，秘密置吴某于死地，便可神不知鬼不觉，那就大错特错了。天下间的事，决不会那么简单，在座的连吴某在内，共有二十八人之多。人与人之间，谁也不能说必能死心塌地的效忠于人，相处愈久，成见愈深，大限来时各自飞，谁也不敢担保日后不将今天的事说出，除非你们这些人全部见阎王，杀人灭口半个不留，那也许能保守秘密。可笑你们上了天残丐的当而不自知，竟然听信他的话，而你们在需要朋友相助的紧要关头，自坏长城，端的愚蠢已极。吴某如果没有些真才实学，便不会在江湖闯荡。你们虽则人多势众，在下敢说一句大

话，必能拖两个人垫底，免得在黄泉路上寂寞，信不信由你。姓贺的，你毒爪搜魂不是无名小卒，论江湖辈分你该是前辈，以一比一，在下不见得怕你。要宝没有，要命一条，就看你有没有本事拿走，动手吧！前辈。”

他说了一大堆，有条不紊，铿锵动听，不亢不卑却十分犀利，针对铁笔银钩的弱点指陈，不由对方不心动。

毒爪搜魂不是糊涂虫，大道理他该明白，不由自主地扭头向大哥铁笔银钩看去。

铁笔银钩为之动容，怒火全消，跨前两步说：“吴秋华，你敢不敢和天残丐对证？”

“吴某随时恭候。”秋华不假思索地答。

“那么，在未与天残丐对证之前，你能保证安心在舍下等候么？”

“在下悉听尊便。”

“好，但放某要彻底搜查你身上，看看是否藏有宝物。”

秋华呵呵一笑，说：“不消前辈搜查，请两位姑娘回避，在下脱掉衣裤让你们细搜，搜个水落石出。”

他说得大方，铁笔银钩反而碍于情面，生怕万一搜不出任何所谓宝物，岂不有失身份？更顾忌因此而结怨。同时，秋华身上穿的是劲装，外罩短袄，看不出有何可疑之处，主服贴身绷得紧紧地，除了皮护腰之外，藏不住任何稍大的物件。

铁笔银钩略一沉吟，说：“不必了，把你的皮护腰交出来看看。”

秋华毫不迟疑地将皮护腰解下，抛过去说：“前辈拿去看就是，刀插上的飞刀请别弄丢了。”

铁笔银钩仔细地搜遍每一个刀插，一无所见，顺手递给毒爪搜魂察看。

毒爪搜魂在铁笔银钩检查皮护腰期间，山羊眼死盯在秋华脸上，注意秋华的神色变化，目不稍瞬。

秋华身上并未带有宝物，心中坦然。西海怪客的拳经剑谱他已经烧掉了，大成练气术他早已藏妥在靴统的夹缝中，料想对方不会疑心到靴统中有鬼，因此有恃无恐。从对方的口气判断，显然连天残丐也不知大成练气术的事，他没有恐惧的理由。加以久走江湖，心念神色他皆能控制自如，毒爪搜魂虽然老奸巨猾，无法在他脸上找出任何可疑的表情神色。

毒爪搜魂接过皮护腰，连看也不看，顺手抛过说：“吴秋华，好好记住，安心在客室待命，未得吩咐，不许外出乱走，知道么？”

秋华系上皮护腰，淡淡一笑道：“有道是人在矮檐下，岂敢不低头？在下知道了。这次在下登门投帖拜望，算是自咎其辱，不必怨天尤人，在下会记得今天的事，谢谢诸位的慈悲盛意。呵呵！在下可以走了吧？”

铁笔银钩向仍在发寒颤的智多星挥手说：“张全，带他由原路返回客房。”

智多星吁出一口长气，失魂落魄地说：“小……小婿知……知道了。”

秋华向众人冷冷地扫了眼，抱拳一礼冷笑一声，随着智多星转回闸刀室，方放下一颗虚悬在半空的心，暗叫侥幸，虽说他费了些口舌方能化险为夷，但暗中已惊出一身冷汗，如果在对方的秘密室中翻脸动手，他有自知之明，决难侥幸，因此他感到意外地宽心，逃出这次大难，值得庆贺。

他跟在智多星的身后，目光落在智多星的背影上。智多星显得有些萎靡不振，似乎脊梁受到了重压，脚步蹒跚，垂头丧气。他不由摇头暗叹，心说：“这位仁兄做人做到这种地步，端的无

味之至。敖老贼也未免欺人太甚，怪的是这位仁兄居然受得了？难怪小娟姐妹瞧他不起，他的处境委实可怜。”

一念及此，顿忘利害，冷冷地说：“张兄，难道说，你的骨头天生是这般软弱的么？”

智多星木然地摇摇头，凄然长叹一声，不置可否。他追上一步，继续说：“疏不间亲，在下无意挑拨阁下与令岳的感情。但骨鲠在喉，不吐不快。为人在世，是否有出息，是否让人瞧得起，固然与本身的才能和聪明智力有关，最重要的还在你是否有志气肯上进，你自己萎靡不振，凡事心存自插畏缩，挺不起脊梁，怪得谁来？你老兄的外号叫智多星，绝不是毫无主见的蠢材可怜虫，为何自甘菲薄，自暴自弃让人瞧不起？你不感到太委屈自己么？”

智多星沉默良久，方用无可奈何的声音说：“老弟，你是个不甘人下，也没做过下人的自由人，不会了解在下的心理。别说了，老弟。总而言之一句话，我要活下去，活到我能扬眉吐气的一天到来。”

“张兄今年贵庚？”秋华转过话题问。

“在下虚长二十八春。”智多星木然地答。

已走完秘道，进入至西院的小径，繁星满天，寂静如死。吴秋华放低声音，并肩而行问道：“你跟随令岳多少年了？”

“在下追随他老人家时，贱内年方六龄。迄今整整一十六年。”

“那时你十二岁，仍是个小孩子。”

“不！是个野心勃勃的少年人。”

“然而你却甘心雌伏。”

“在下替他做了几件血案，为了怕法网恢恢，因此不克自拔，上了贼船，在下无力反抗，只好加入贼伙。”

“难道你不想还你自由?”

“老弟，在下没有你行?”

“你没有自拔的勇气。”

“所以在下方有今天。”

“你这是自作自受。”

智多星突然停下脚步，狠狠地盯了秋华一眼，久久不说话，最后哼了一声，再次举步。

秋华心中一动，忖道：“这家伙不是善男信女，他的心底蕴藏着一把毒火，他在等机会让火苗上升，我得助他一臂加上些油。”

“张兄，我可怜你。”他讥笑着说。

“老弟，可怜你自己吧。”智多星冷冷地说。

“我？”

“当然是你。天残丐和阴手黄粱要你的宝物，翻天鹞子和展翅大鹏兄弟要你的财，终南木客和他的两位师侄要你的命，而家岳三者都要。”

智多星一时激愤，透露了口风，吓了秋华一大跳。

“除了令岳之外，那些人目下在何处？”秋华沉着地问。

“都在城里，每天在要道上等候阁下。”

“哦！原来如此。请教，令岳到底有何打算？”

“目下正是用人之际，还不至于急急下手。”

“那好办。”

“你不想及早脱身？”

“在下倒想助令岳一臂之力。”

“哼！”

“在下财不要，宝不要，替令岳效死，他好意思要我的命？呵呵！小娟一身媚骨，好一朵刚开的花儿，而且对在下有情有

意，说不定咱俩会是连襟哩！呵！”秋华轻狂地笑，笑得邪门。

智多星冷笑一声，瞥了他一眼，阴森森地说：“恭喜你，老弟。”说完，脚下加快。

客房中，小娟已先到一步，少不了有一阵好缠夹。秋华借口需要养神压惊，打发她离开，定下心绪思量对策。

他想不起翻天鹞子兄弟为何与他结怨，当然也想到可能是所带的黄金引入觊觎。

“这些人必须早早打发他们走路，不然后患无穷。”他想。

但苦于无法脱身外出，他只好等候，目下入云龙和黑凤凰盟的人已查出敖老贼的身份，恶斗迫在眉睫，不怕没有机会，他放心等待。

一宿无话，次日午后不久，小娟告诉他说，入云龙已派人在午间前来下帖，要求铁笔银钩至城中酒楼谈判，希望能让穿云拿月一群人在下游十里建村开垦。

铁笔银钩吃了一惊，想不到对方竟能很快地发现了他的身份，送走了下帖人，立即着手安排毒谋，预定明天派人至城中会晤入云龙，口头上先行敷衍，准备晚间大举出动，一举剪除入云龙一群白道英雄。

秋华久走江湖，对入云龙略有所知，心中暗喜，判断大风暴即将光临，他该准备向敖老贼下手了。入云龙行侠江湖三十年，剑道通玄，轻功出类拔萃，而且为人机警，江湖经验丰富，朋友众多，既然事先已派门人前来探道，显然有了万全准备。敖老贼妄想倾巢而出大举夜袭，必定讨不了好，岂不是机会来了？如果明晚老贼留他在家，那才是天从人愿哩！

可惜，他的如意算盘打错了一遭，次日一早，寨中来了八名不速之客，令他悚然一惊。

其实来人并非不速之客，而是铁笔银钩专诚派人请来助拳的

人，那是在黑凤凰文瑛三姐妹夜探孔公寨的次日，敖老贼发觉不妙，暗中派人催请助拳的朋友前来相助，除了几位亲信之外，其他的人毫无所悉。

来人来自邻近的太白山，是敖老的好邻居。

这里且表表太白山。

太白终南地轴横，太白山也就是终南山脉的主峰。向东直至大海，所有的山无不俯首称臣，高拔一千三百余丈，五百余丈的泰山以之相较，不啻小巫见大巫。这座山山巅的冰雪终年不化，高入云表，除了极少数的禽兽外，人类无法在上面生存。

这是一座充满神话的山，玄门方土称为十一洞天，象征西方太白金星之秀。山神称应公，行宫据说在金星洞内。因此，经常有玄门修真之士在山中流连。

山半腰，有一座谷春祠。山下，有太白渊神祠。太白渊祠是名胜区，住了不少香火道人，谷春祠地处高峰，没有人愿在那儿受罪，因此，已经荒芜了数十年，官府早就不加理睬，成了为非作歹之徒的安乐园。

谷春祠中，就住了四名狞恶的老道，来头不小，江湖上老一辈的人，对他们大都不陌生。

提起江湖四枭，白道朋友恨之切骨。那是四名无恶不作的玄门羽士，在江湖上专做些杀人放火采补劫掠的勾当。他们原是早年曾经称雄福建的陈友定手下，小有名气的年轻小贼。

洪武元年，陈友定被汤和攻破延平府，活擒，解到南京杀头，陈家军一哄而散。这四个年轻小贼摇身一变，穿上了道，开始亡命江湖。

陈友定本人是个凶残成性的枭雄，也是个有名的虐待狂，对杀人特感兴趣，而且以酷刑杀人喝血为乐事，他的手下怎会是好货？这四个小贼在亡命期间，可说是无恶不作，天怒不怨，渐渐

闯出了名号，凶名昭著。

四十余年来，四恶道已经年登花甲，凶性依然未改，在江湖中飘忽不定，血案如山。他们不要金银，只以杀人为乐。在他们的心目中，认为朱家皇朝是他们的死对头，到处闹事和官府作对，志在扰乱大明江山，有生之年；绝不放弃这种报复的游戏。

三年前，他们落脚谷春祠，一住三年，居然不想离开。

铁笔银钩是黑道中的枭雄，居然发现了隐身谷春祠的人是江湖四枭，彼此本就是同道，因此意气相投，顿成莫逆，暗中往来密切。

铁笔银钩以为四枭在此暂避风头，因为白道的英雄正在追索四枭，近来风声逐渐平靖，认为也该四枭重出江湖的时候了，请他们前来助拳，岂不两全其美。

其实他料错了，四枭并非在谷春祠暂避风头的，而是在谷春祠积极苦练剑阵，准备下三两年苦功，重出江湖大干一番。

四枭的真姓名早已无人得悉，按年岁的排名，依次是：

虎枭罡风子，长相酷像一头吊睛大虫，凶暴残忍。

豹枭阴火散人，生得豹头环眼，善用火器。

豺枭沉云道人，满脸虬须，说话声音沙哑。

狼枭奔雷羽士，鹰视狼顾，相貌狞恶，含笑杀人，四人中以他最为残忍恶毒。

四人不但嗜杀，好色亦同，可说是志同道合，交情深厚，联袂在江湖中出没。

巧的是他四人的道号中，居然与四神相同，他们的排名是风火云雷，四神则是云雨雷。论年岁，四枭最小的狼枭奔雷羽士，也比四神的老大紫云娘大两三岁。名号是不是巧合，却难以揣测。而更巧的是，四神替大明皇朝卖命。四枭却与大明皇朝为敌，势同水火。